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临2021-001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亿元到39亿元,预计增加28.5亿元到33.5亿元,同比增加520.08%到611.26%。

2.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是由于股权处置事项所致,影响金额为37.13亿元。

3.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4亿元到-1.7亿元,预计较2019年度减亏6.8亿元到8.5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亿元到39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8.5亿元到33.5亿元,同比增加520.08%到611.26%。

2. 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4亿元到-1.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亏6.8亿元到8.5亿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17亿元。

(二)每股收益:0.387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本期处置广船国际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合计33.9亿元,处置中船澄西扬州船舶有限公司股权实现投资收益3.23亿元。

(二)会计处理的影响。本期处置广船国际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后丧失控制权,自2020年3月1日起不再纳入中船防务合并报表范围。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1-002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052.17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024.53万元左右,同比增加54.63%左右。

●公司预计2020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307.43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323.91万元左右,同比增加43.31%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052.17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024.53万元左右,同比增加54.63%左右。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307.43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323.91万元左右,同比增加43.31%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27.6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983.52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海内外市场,对主要客户供货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增长约50.81%所致。

(二)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约3000万元,对本期的财务报表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二)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旗下相关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上银转债”)普通股股东优先配售。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股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将旗下基金获配情况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证券代码	获配数量(张)	配售金额(元)
华安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278,560	27,856,000
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21,950	2,195,000
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3,530	353,000
华安新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3,400	340,000
华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3,170	317,000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1,780	178,000
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1,760	176,000
华安新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1,490	149,000
华安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1,240	124,000
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1,130	113,000
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310	31,000
华安沪深300行业中性低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180	18,000
华安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银转债	113042	90	9,000

本次发行过程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允。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履行相关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1-05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现就公司本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及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	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0万元 - 23,000万元	盈利:12,304万元	盈利:12,321万元
	比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增长:62.55% - 8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3,000万元 - 16,000万元	盈利:11,674万元	盈利:11,778万元
	比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增长:11.36% - 37.06%		
基本每股收益	0.21元/股 - 0.24元/股	盈利:0.14元/股	盈利:0.14元/股

注:因公司2020年10月完成对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86),故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后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0年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增加主要产品产销量,降本增效等措施,产品毛利同比上升。

2、2020年非经常性支出同比减少,利润同比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估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1-005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1,649.18	242,499.06	45.01
营业利润	36,824.12	12,686.24	190.27
利润总额	36,365.17	12,835.93	18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81.41	11,418.23	18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64.56	8,018.15	27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	1.67	0.59	18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7	8.53	增加12.9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21,071.05	318,029.88	6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5,454.34	136,600.70	50.41
股本	20,617.33	19,480.00	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97	7.01	42.2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1,649.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01%;营业利润36,824.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0.27%;利润总额36,365.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3.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281.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2.72%,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且综合毛利率提升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21,071.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3.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05,454.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41%,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规模扩大、完成非公开发行新股和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5.01%,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82.72%,主要原因是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及产品综合毛利率提升所致。

3、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63.8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规模扩大、完成非公开发行新股和净利润增加所致。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同期增长50.41%,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非公开发行新股和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案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1-006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5号)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373,32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5.17元,募集资金总额399,999,980.93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5,715,666.4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2月11日足额划至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2月11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3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2020年12月29日,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债务。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801272560	2020-12-11	2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	755921125610809	2020-12-11	196,245,263.95
合计			396,245,263.95

说明: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其他发行费用529,597.48元。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结转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合计人民币27,962.86元(全部为利息收入)转入公司正常流动资金账户,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海通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5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铝锭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合同类型、金额:年度铝锭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合同约定公司2021年度向对方采购铝锭12万吨(价格为公司所点SHEF(上海期货交易所)交货当月合约价格+升贴水),按当前SHEF交货当月合约价格测算,预估采购金额约18亿元(含税),本测算不构成价格或业绩承诺。

2. 生效条件及履行期限:经买、卖双方盖章签字且买方于合同签约日传真至卖方后生效,履行期限自2021年1月16日至2022年1月15日。

3.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合同的签订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有利于保障公司铝锭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直接影响。

4.合同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1)本合同最终实际的采购价格、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合同履行中,存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履行。

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随着募投项目将在2021年陆续投产,铝型材生产能力逐步扩大,为充分保障原材料的供应,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珂森”)就公司2021年度铝锭采购签订合同。

合同约定公司2021年度向埃珂森采购铝锭12万吨,履行期限自2021年1月16日至2022年1月15日,按当前SHEF交货当月合约价格测算,预估采购金额约18亿元(含税)。

本次采购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特别重大采购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2年6月14日

注册资本:15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江旻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洋山保税港区汇港路501号2号楼二层1-2-02室

经营范围:受母公司及其授权管理的中国境内企业的委托,为其提供下列经营、管理和服务活动:投资经营决策、资金运作和财务管理、研究开发和技术支持、商品采购、销售及市场营销服务、供应链管理等物流运作、本公司与授权管理的中国境内企业之间的共享服务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员工培训与管理。金属材料、矿产品、化肥、食用农产品(稻谷、小麦、玉米除外)、棉花、食品工业残渣(限鱼粉、麦麸、米糠、甜菜渣、甘蔗渣、油渣饼等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食品工业残渣)、植物油及其分离品、饲料、饲料添加剂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相关配套业务;食品流通;保税港区内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仓储业务(除危险品);贸易咨询服务;国内货运代理。

2. 类似交易情况

埃珂森为公司2020年铝锭供应商,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自埃珂森采购金额约为2.79亿元。

3.履约能力分析

埃珂森集团(IXM)是全球主要的金属贸易商之一,埃珂森是埃珂森集团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各方:

买方: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数量、期限

12万吨铝锭(+/-2%),品牌不限。交货期自2021年1月16日至2022年1月15日,每月1万吨,总计12万吨。

3.定价依据

最终价格为买方所点SHFE交货当月合约+升贴水(含增值税)。

4.结算方式

(1)临时结算

买方在货物送达交货地点后三天内(含送到当天),按照合同价格和交付重量,将临时付款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最终结算

当交货完成后,临时结算与最终结算的差异应在2个工作日内结清并电汇(T/T)付给买方或卖方。

5.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争议,双方应首先争取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争议。若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将此争议提交卖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6.合同生效条件

经买、卖双方盖章签字且买方于合同签约日传真至卖方后生效。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公司2021年度铝锭采购合同,合同采购量12万吨,具体采购价格参照SHEF交货当月合约价格。按照当前SHEF合约价格估算,预计合同金额约18亿元(含税)。本次年度铝锭采购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充分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供应,符合公司的经营计划,也符合行业特点,不会对公司的业绩造成直接影响。

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1.本合同最终实际的采购价格、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合同履行中,存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履行。

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铝锭采购合同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标的名称: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基金”)

●拟投资金额:基金规模暂定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5,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

1、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投资基金份额。本次投资基金的投资收益取决于相关投资项目能否顺利退出,由于私募基金投资具有周期较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参与的基金的投资回报可能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不超过出资额(即5,000万元)以及相关管理费;

2、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设立过程中,尚未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能否成功设立存在不确定性,且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设立过程中存在可能因合伙人未能按期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基金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

3、基金的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客观因素影响,基金的对外投资项目受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企业的经营管理、项目投资交易方案、监管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4、根据本次基金合伙协议中约定的投资领域,本次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目前不存在协同关系。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参与股权投资基金事项概述

为拓宽投资平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投资基金份额,该合伙企业主要投资数字化、信息化、新材料等创新领域的优质企业,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协同关系。

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与普通合伙人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参与认购方签署《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确认本次投资事宜。截止目前,合伙企业尚未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2021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认购产业投资基金份额,并授权董事长签署合伙协议、工商登记和基金备案资料等相关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止目前,合伙企业尚未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最终信息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1、名称: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拟定认缴出资总额:15,000万元人民币

4、主要经营场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滨江基金产业园13栋4层403室

5、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信息化、数字化、新材料等创新领域的优质企业

6、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经营范围: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投资人、投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本次认缴出资完成后,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67
2	文华盛典(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00	66.00
3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33.33
合计			15,000	100

合伙企业的出资总额以最终实际出资额为准。经公司董事会核查,上述合伙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合伙企业尚未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合伙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名称: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重”)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585287077 2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李丹

5、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7日

7、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16393号1幢3009室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持股情况: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姜明明	董事长
2	李丹	董事兼总经理
3	张洋	董事

11、上海盛重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08万元,净资产-347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369万元,净利润-325万元。

上海盛重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00992。

上海盛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签署了《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要权利义务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上海盛重为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执行合伙人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并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权限和责任包括:(1)不能以合伙企业的名义对外举债及对外担保;(2)对于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债务责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决定投资时必须有清晰的界定,并制定适当的财务安排予以规避;(3)可按照合伙企业的经营目标和市场情况选择各类投资工具;(4)对于各类投资的风险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该制定具体的方案,向年度合伙人会议报告,在获得合伙人会议批准后在本年度实施;(5)执行事务合伙人每季度应将合伙企业的各类投资的状态以书面方式向其他合伙人报告;(6)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法对合伙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权,应该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制定详细的管理规定予以保证。

(二)经营期限

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5年,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计算。合伙企业营业执照颁发之日,为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届满的,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增加最长不超过2年的延长期。

(三)管理费

就普通合伙人为合伙企业提供的投资管理服务,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全体合伙人应向普通合伙人支付管理费。管理费金额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1、自合伙企业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之日起至投资期届满,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2%/年计算;

2、退出期,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对应的未退出投资项目投资成本的2%/年计算,如为不完整年度,管理费以一年为三百六十(360)天按比例折算;

3、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管理费按年度支付,首期管理费由各合伙人于合伙协议签署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普通合伙人支付,其余年度管理费分别由各合伙人于合伙企业成立日起每届满一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普通合伙人分别支付。

各合伙人未按约定缴纳的管理费,需按照万分之五每日的标准向普通合伙人支付违约金,直至该合伙人完成管理费支付。

(四)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

1、收益分配方式

经审计确定的投资收益按合伙协议约定比例、按以下顺序向合伙人派发:(1)向各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本金,直至各合伙人收回其实缴出资总额;(2)如有剩余,向各合伙人分配门槛收益,直至各合伙人收回按其实缴出资总额年化单利百分之十(10%)计算的投资回报,按照从每次实缴出资实际到账日起计算至该等实缴出资收回日为止;(3)扣除上述两项提取后的余额部分,其中20%奖励给普通合伙人,80%按实缴出资比例向所有合伙人派发。

2、亏损的分担

所有合伙人按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分担及亏损。当各方协商一致变更认缴出资比例时,亏损的分担根据届时实际的认缴出资比例确定。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五)管理模式与决策机制

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各合伙人以其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合伙人会议一般事项需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并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过半数的合伙人同意方可通过。

以下事项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能通过:(1)修改合伙企业的合伙协议;(2)普通合伙人的入伙和退伙;(3)以合伙企业名义对外提供担保;(4)合伙人增加或减少对本企业的出资;(5)本企业合伙期限的延长;(6)项目收益的分配方案;(7)投资原则或投资范围有重大改变。

(六)出资缴付期限

出资额的缴付期限:2021年6月30日。

(七)退出机制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1)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2)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3)如有合伙人没有按照期限缴纳出资,且在30日宽限期后仍未缴纳的,守约合伙人有权退伙;(4)如合伙企业成立后12个月内未实现实质性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人有权退伙;(5)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八)违约责任

1、合伙人违反合伙协议约定期限缴纳出资的,应向其他守约合伙人支付其应缴纳而未缴纳部分出资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若出资违约合伙人未支付全部应付违约金的,该违约合伙人还应就应付而未付的违约金按照千分之五每日的标准向其他守约合伙人支付滞纳金。

如有合伙人没有按照期限缴纳出资,且在30日宽限期后出资违约合伙人未足额缴纳出资的,守约合伙人应协商后续处理方案,守约合伙人意见不一致的,任一守约合伙人向违约方及普通合伙人发送书面通知的,即视为合伙企业发起失败,违约合伙人应按照认缴未缴金额的30%向本企业支付违约金及合伙费用。

如出资违约合伙人给合伙企业或守约合伙人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就其违约行为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

2、执行事务合伙人违反合伙协议给合伙企业或有限合伙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合伙企业或有限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3、有限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及合伙协议执行合伙事务,或未经授权以有限合伙企业名义与他人进行交易,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有限合伙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投资,公司能够借助合伙企业这一投资平台,与基金的其他合伙人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享基金拟投资领域产业发展过程中的投资机会。同时藉由外部专业机构丰富的投资经验和资源,在较好控制风险的同时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长远来看参与投资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助于公司增强盈利水平、分散投资风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与投资策略。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且额度较小,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基金的投资收益取决于相关投资项目能否顺利退出,由于私募基金投资具有周期较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参与的基金的投资回报可能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不超过出资额(即5,000万元)以及相关管理费,风险总体可供。

(二)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设立过程中,尚未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能否成功设立存在不确定性,且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设立过程中存在可能因合伙人未能按期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基金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

(三)基金的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客观因素影响,基金的对外投资项目受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企业的经营管理、项目投资交易方案、监管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针对上述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的经营管理状况,加强投后管理,密切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进程,尽力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一)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湘江盛世祥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1-008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591,0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520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温建怀主持。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其中现场出席5人,独立董事钱小瑜因疫情防控通过通讯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91,0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91,0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91,0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